



每日聖言

尋找上主的人 上主決不離棄

二零二零年八月份

8月1日 星期六 聖亞豐索主教聖師

耶26:11-16, 24

瑪 14:1-12

那時，統治加里肋亞的分封王黑落德聽到了耶穌的名聲，便對他的臣僕說：「這個人一定是洗者若翰，他從死者中復活了！所以在祂身上有那些奇能在運行。」原來，黑落德當初把若翰捉拿捆綁並關進監獄，是為了他兄弟斐理伯的妻子黑落狄雅的缘故，曾被若翰斥責：「你這樣佔有這個女人，是違法的！」黑落德早就想殺若翰，但害怕引起百姓騷亂，因為百姓都認為若翰是先知。

到了黑落德的生日，黑落狄雅的女兒在宴會的賓客面前跳舞，得到黑落德的歡心。於是黑落德發誓答應她，她無論要求什麼都會給她。這女孩受了母親的指使，就說：「請把洗者若翰的頭放在盤子裡給我！」

黑落德王很為難，但在賓客面前已發了誓，只好下令，派人在獄中斬了若翰的頭。那顆頭顱便盛在盤子裡，送到女孩面前，女孩拿去給了她的母親。後來，若翰的門徒前來收屍安葬，又去把這消息告訴耶穌。

黑落德與若翰的人格形成明顯的對比：一個自私、愛面子、言行不一，另一個正直、不顧情面、心直口快；一個做自己不願做的惡，另一個為堅持真理與正義而不惜捨身；前者有分裂的人格，後者因福音而有整合的人格。所謂整合的人格，有兩個層次：第一個是身體與靈魂的整合，表現為頭腦的認識、內心的願望與外在的行為相一致；第二個是靈魂與聖神的整合，人的生命靈

魂主導，當靈魂與聖神結合時，其生命便自聖神主導。基督徒的靈修就在於修煉如此整合的人格，即成為在聖神內生活的人。

8月2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十八主日

依 55:1-3

上主說：口渴的人啊，都到水泉來吧！沒有錢的人，也來吧！是的，來買不花錢，不付代價的酒和奶。為什麼花錢買那不是食物的東西？用勞碌換取不能飽足的東西？如果你們聽從我的話，你們定能吃饱，並享受最肥美的甘脂。你們側耳傾聽，到我這裡來，你們必將獲得生命。我要與你們訂立永久的盟約，我要向你們實踐對達味的承諾。

羅 8:35, 37-39

兄弟姊妹們，有什麼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分離呢？是困難嗎？是憂苦嗎？是迫害嗎？是缺衣斷糧嗎？是危險嗎？是刀劍嗎？不！靠著愛我們的主，我們已經大大地得勝這一切！的確，我堅信無論是死或生，無論是天使或是掌權的靈體、無論是什麼力量，無論是現在或將來的事，無論是高山或是深淵，無論是任何其他受造物，都不能使我們與天主的愛分離，這愛就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內。

瑪 14:13-21

那時，耶穌聽到若翰被殺的消息，便悄悄地坐船離開那裡，來到一處偏僻的荒野。群眾聽到了，便從各城鎮步行著跟祂去了。祂一上岸，看見大批群眾，就很憐憫他們，並治好了他們的病人。到了傍晚，門

徒們前來對祂說：「我們在這荒野地方，天色已晚。打發群眾走吧，讓他們自己到附近的村莊買東西吃。」可是耶穌說：「他們不用去了，你們給他們吃的吧！」他們說：「我們這裡，只有五個餅和兩條魚！」耶穌說：「拿過來給我。」然後吩咐眾人坐在草地上。祂拿起那五個餅和兩條魚，舉目望天，祝福了，擘開，交給門徒，由門徒再分給群眾。大家吃了，也吃飽了，然後把剩下的碎塊收集起來，裝滿了十二筐。當時一起吃的，大約有五千個男人，還未計算婦女和小孩的數目。

保祿經驗到，無論什麼都不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相隔絕。因著祂的愛，天主不只是給我們一些恩典，祂更願意把自己的生命分享給我們。任何事物都不能阻擋祂如此的意願，即使是無限與有限之間的鴻溝，即使是死亡這道鴻溝，祂也藉成為人，並為愛犧牲自己的性命而跨越了！而這一切都是無償的。用依撒意亞的話說：祂把自己給出，就像給出免費的「酒和奶」。五餅二魚的奇蹟，就是基督因著憐憫和愛，在聖體事中分享自己的生命，成為人類靈性食糧的預像。面對天主如此的大愛，我該如何回報？

8月3日 星期一

耶 28:1-17

瑪 14:22-36

那時，耶穌催迫門徒上船，要他們早祂一步到對岸去；(…)天還未亮的時候，耶穌朝著他們在海上走來。門徒們看見祂在水面上行走，都非常驚慌，說：

「有鬼啊！」他們都嚇得大喊大叫。耶穌立刻對他們說：「放心！是我，不要怕！」伯多祿回答說：「主，如果是祢，就命令我在水面上走到祢面前！」耶穌說：「來吧！」伯多祿便下船，在水面上步行，向耶穌走去。但他一見大風大浪^{*}就害怕，開始往下沉，隨即喊叫：「主啊，救命啊！」耶穌立刻伸手抓住他，說：「小信德的人！你為什麼懷疑呢？」(…)他們過了海，在革乃撒勒上岸。當地人認出了耶穌，就把消息傳遍了鄰近各地。於是人們把所有的病人都給祂帶來，只求摸摸祂外袍的邊縫。凡摸到的，都痊癒了。

經驗告訴我們，跳遠最重要的一個因素，是眼睛。「眼睛是身體的燈」，可聚集和引導身體的力量，衝向它看準的目標。在跳遠時，眼睛看哪裡，那裡就是目標，如果看得不夠遠，即使身體有強的爆發力，也不會跳得很遠。當伯多祿注視耶穌時，他就能夠步行在海上；然而，當他把目光遊移到風浪上，便開始下沉。風浪代表一切困難，如果我們的眼光只盯著困難，便只會在困難裡越陷越深。唯有把目光放遠，「雙日常注視著信德的創始者和完成者耶穌」(希 12:2)，才會超越困難。

8月4日 星期二 聖若翰·維雅納司鐸

耶30:1-2, 12-15, 18-22

瑪 15:1-2, 10-14

那時，有些從耶路撒冷來的法利塞人和法律教師問耶穌說：「為什麼祢的門徒不守祖先的傳統？他們吃飯前竟然不洗手！」祂召集群眾過來，對他們說：「你

們要聽，也要明白：吃進口裡的東西不會使人污穢，只是口裡出來的，才使人污穢。」那時，門徒前來告訴耶穌說：「你知道法利塞人聽了這話，起了反感嗎？」耶穌答說：「任何植物，凡不是我天父所種植的，必要連根拔除。由他們罷！他們是瞎子，且是瞎子的領路人；但若瞎子領瞎子，兩人必要掉在坑裡。」

法利塞人注重猶太傳統，是在被侵略和殖民的情況下，保護猶太文化與身份的一種手段，其動機原本無可厚非；但他們忘記了他們的真正身份是天主的子民，而要成為天主的子民，並不在於遵守這些外在的禮節。先知們曾批評猶太人「只用嘴唇尊敬祂，心卻遠離祂」，並強調「服從勝於祭獻」（撒下15:22）。是否屬於天主的聖潔子民，既不在於傳統，也不在於血統。西方有句諺語說：不是穿著袈裟的，就是和尚；同樣，若沒有心動和行動，洗禮及一切宗教儀式也不能使我們成為基督徒。我是真正的基督徒嗎？

8月5日 星期三 聖母大殿奉獻日

耶 31:1-7

耶 31:10-13

瑪 15:21-28

耶穌來到提洛和漆冬一帶。有一個客納罕婦人，從那地方出來喊說：「主，達味之子，可憐我罷！我的女兒被魔糾纏的好苦啊！」耶穌卻一句話也不回答她。他的門徒就上前求他說：「打發她走罷！因為她在我們後面不停地喊叫。」耶穌回答說：「我被派

遣，只是為了以色列家失迷的羊。」那婦人卻前來叩拜他說：「主，援助我罷！」耶穌回答說：「拿兒女的餅扔給小狗，是不對的。」但她說：「是啊！主，可是小狗也吃主人桌子上掉下來的碎屑。」耶穌回答她說：「啊！婦人，你的信德真大，就如你所願望的，給你成就罷！」從那時刻起，她的女兒就痊愈了。

猶太人把外邦人貶稱為「狗」，從側面折射出他們作為天主特選子民的驕傲。但客納罕婦人指出，他們沒有完全珍惜天主的恩寵，在享受恩寵的時候，竟有「碎渣」掉下來。而身為外邦人的客納罕婦人，雖然沒有被特選，卻懂得珍惜。哪怕是猶太人丟棄的一丁點恩典，她也視若珍寶。這是更大的信德，因為她更相信和珍愛天主的慷慨。客納罕婦人如此的回答，讓耶穌感到震驚。與猶太人對比之下，她的信德必定令耶穌動容。身為基督徒，我是否也像猶太人那樣，沒有完全珍惜天主的恩典呢？

8月6日 星期四 耶穌顯聖容

達 7:9-10, 13-14

伯後 1:16-19

瑪 17:1-9

那時，耶穌帶著伯多祿，雅各伯和他的兄弟若望，單獨帶領他們上了一座高山，在他們面前變了容貌：他的面貌發光有如太陽，他的衣服潔白如光。忽然，梅瑟和厄里亞也顯現給他們，正在同耶穌談論。伯多祿就開口對耶穌說：「主啊，我們在這裡真好！你

若願意，我就在這裡張搭三個帳棚：一個為你，一個為梅瑟，一個為厄里亞。」他還在說話的時候，忽有一片光耀的雲彩遮蔽了他們，並且雲中有聲音說：「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，你們要聽從他！」門徒聽了，就俯伏在地，非常害怕。耶穌遂前來，撫摩他們說：「起來，不要害怕！」他們舉目一看，任誰都不見了，只有耶穌獨自一人。他們從山上下來的時候，耶穌囑咐他們說：「非等人子由死者中復活，你們不要將所見的告訴任何人。」

為什麼耶穌顯聖容後，緊接著就向門徒們預言祂的受難、死亡和復活呢？舊約法律和先知的代表梅瑟及厄里亞的出現，是為向耶穌述職，意味著舊約使命的正式完成。耶穌的光榮正來自祂對新約使命的承擔。而如此「光榮」的使命，是藉由祂的苦難、死亡和復活所完成的。換言之，是祂為愛不惜犧牲性命的精神，成就了祂的「光榮」。祂真正的「光榮」面孔，就是祂因苦難被損壞的面容。信仰的「光榮」來自愛的承擔，而愛總要求犧牲。這就是耶穌想讓門徒們及今天的我們所意識到的事實。

8月7日 星期五 聖嘉耶當司鐸

聖西斯篤二世教宗及同伴殉道

鴻 2:1-2; 3:1-3, 6-7

瑪 16:24-28

那時，耶穌對祂的門徒們說：「誰願意跟隨我，該捨棄自己，背著自己的十字架來跟隨我。因為誰想救自己的生命，必會喪失生命；但誰為了我的緣故而

失去自己的生命，必會得到生命。人縱然賺得全世界，卻毀了自己的靈魂，又有什麼好處呢？人還能用什麼換回自己的靈魂呢？因為人子要在祂父的光榮中與眾天使一同降臨，那時祂要按照各人的行為給予賞報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站在這裡的人當中，有些還沒有死就要看見人子的王權來臨。」

耶穌宣講的天國，不是與罪惡、痛苦及死亡相反的狀態嗎？祂治病驅魔，對人施行憐憫。既然如此，祂怎會願意我們背十字架呢？事實上，耶穌是在陳述一項事實，並非希望我們受苦。祂的意思是，跟隨祂避免不了背負十字架。因為跟隨祂，意味著活出福音的精神。而如此的生活往往與秉持世俗精神的「世界」產生衝突，因而會遭到「世界」的排擠，甚至迫害。換言之，背十字架，不是自討苦吃，而是活出福音和愛的代價。主，求你賜給我們做祢門徒，活出福音與愛的勇氣。

8月8日 星期六 聖道明司鐸

哈1:12—2:4

瑪 17:14-20

那時，有個人上前來，跪在耶穌面前說：「主啊！可憐我的兒子吧！他有癲癩病，非常痛苦，常常跌進火裡，或是掉進水中。我帶他去見祢的門徒，可是他們不能治好他。」耶穌回答說：「不信又敗壞的一代！我和你們在一起，要到幾時呢？我還要容忍你們到幾時呢？帶他到我這裡來！」於是耶穌斥責那邪魔，邪魔就離開了那男孩，男孩立刻痊癒了。事後，

眾門徒前來，私下問耶穌說：「為什麼我們不能驅走那魔鬼呢？」耶穌對他們說：「因為你們的信德很小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即使你們的信德有如一顆芥子那麼小，也可以對這座山說：從這裡移到那裡去！這座山必會服從；對你們沒有不可能的事。」

耶穌認為，門徒們不能驅魔，是因為他們的信德小。信德的大小或強弱，不是一種感覺，彷彿心中的信念越真切，「信德」就越大。信德是一種關係的表徵。它之所以有大小，是因為人與天主的關係有深淺；與天主的關係越深，對祂的信賴就越強。有信德，意味著以天主的心情去體會，用天主的眼光去看待，藉天主的方法去做事，憑天主的能力去執行。當有信德的人遇到魔鬼時，就會憑天主的能力驅逐；看到需要改變時，就會以天主的心情介入。因此，為能夠有更大的信德，我們應更加深與主的關係。

8月9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十九主日

列上 19:9a, 11-13a

那時，厄里亞來到天主的山曷勒布，走進山洞過夜。上主對他說：「你出來，站在山上，立在上主面前。」那時，上主正從那裡經過（…）但是上主不在暴風裡（…）上主不在地震裡（…）上主也不在烈火裡。烈火過後，有細微的風聲。厄里亞聽見這聲音，便用外衣蒙住臉出來，站在洞口。

羅 9:1-5

兄弟姊妹們，我在基督內講真話，不會說謊！我

的良心在聖神內為我作證：我心裡痛苦不堪，這悲傷從未停止，我甘願被詛咒，承受與基督分離之苦——只為了救我的同胞，我的骨肉至親。他們是以色列人，擁有天主子女的名分、至聖的光榮、盟約、傳授的法律、朝拜的儀禮以及種種許諾；還有他們的列代祖宗，而且按肉身來說，基督也出自他們的民族。祂是在萬有之上的天主，當永受讚美！阿們。

瑪 14:22-33

那時，耶穌催迫門徒上船，要他們早祂一步到對岸去；而這期間，祂遣散群眾。群眾散去後，祂便獨自上山祈禱。到了晚上，祂一個人在那裡。（…）天還未亮的時候，耶穌朝著他們在海上走來。門徒們看見祂在水面上行走，都非常驚慌，說：「有鬼啊！」（…）耶穌立刻對他們說：「放心！是我，不要怕！」伯多祿回答說：「主，如果是祢，就命令我在水面上走到祢面前！」耶穌說：「來吧！」伯多祿便下船，在水面上步行，向耶穌走去。但他一見大風大浪就害怕，開始往下沉，隨即喊叫：「主啊，救命啊！」耶穌立刻伸手抓住他，說：「小信德的人！你為什麼懷疑呢？」當他們上了船，風就停了。然後在船上的人都朝拜了耶穌，說：「祢真是天主子！」

厄里亞遇到的天主，與他所期待的可能截然不同。當時他期待著一位以強力擊潰敵人的「萬軍的上主」，然而天主卻在「輕微細弱的風聲」中出現。那是一位溫柔、和藹、細膩、安詳與和平的神，一位默默守護他的神。門徒們對耶穌的認識與耶穌的真實形象也有落差——他們從未想

到耶穌會步行海上，所以把祂當成「鬼」。天主是一位讓人驚奇的天主，但不管祂以怎樣的方式出現，都會走近我們，給予我們必要的協助，儘管我們意識不到祂的臨在。主耶穌，請讓我在任何時刻與處境中都能認出祂來。

8月10日 星期一 聖老楞佐執事殉道

格後9:6-10

若 12:24-26

那時，耶穌對門徒說：「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：一粒麥子如果不落在地裡死了，仍只是一粒；如果死了，纔結出許多子粒來。愛惜自己性命的，必要喪失性命；在現世憎恨自己性命的，必要保存性命入於永生。誰若事奉我，就當跟隨我；如此，我在那裡，我的僕人也要在那裡；誰若事奉我，我父必要尊重他。」

耶穌自己就是一粒為結出更多生命的果實而落在地裡死去的麥子。著名神學家巴爾塔撒說過，基督的死亡就是祂生命的一種形式。祂死，是死於自我，完全將自己給予父及人類的表現，是愛的見證，而愛，就是祂的生命。換言之，祂是為了活於愛才犧牲了性命。愛總要求犧牲。當我們愛別人時，我們往往需要犧牲自己的時間、精力、金錢等，並以陪伴、協助和贈予禮物等方式令對方高興。然而，這樣的犧牲，會讓我們覺得自己的生命更加充實。愛，就像個生與死的太極；讓我們在愛內死而復生！

8月11日 星期二 聖嘉勒貞女

則 2:8—3:4

瑪 18:1-5, 10, 12-14

那時，門徒前來問耶穌說：「在天國裡，誰是最大的？」耶穌叫一個小孩過來，讓他站在門徒們中間，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除非你們變得像小孩一樣，你們決不能進入天國。誰使自己謙卑如同這小孩，在天國裡就是最大的。誰因我的名接待這樣一個小孩，就是接待我。你們要小心，這些小孩一個也不可鄙視。我告訴你們，因為他們的天使在天上常常朝見我天父的面。」

你們想一想，誰若有一百隻羊，但走失了一隻，他會怎麼辦？難道不是把那九十九隻留在山上，出去尋找那隻迷途的羊嗎？如果找到了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他為這一隻羊而高興，勝過那九十九隻沒有迷失的！同樣，你們天上的父也不願意這些小孩喪失任何一個。」

天國沒有階級，照理說應無大小之分，但為什麼小孩子在天國裡是「最大」的呢？因為天國就是天主本身；進入天國，是進入與天主的關係中。因此，誰與天主的關係越近越深，誰在天主眼中就越「大」。誰被愛得最深，誰在愛他的人跟中就最「大」。在父母眼中，最「大」的一定是孩子，因為孩子是父母的寶貝；而孩子最重要的關係是與父母的關係，因而最信賴、最愛父母。正是為此，耶穌要我們與祂一同以孩子的姿態稱父為「阿爸」。阿爸，請加深我們的孺子之情，好讓我們更深地愛祢。

8月12日 星期三 聖婦方濟加·尚達爾

則 9:1-7;10:18-22

瑪 18:15-20

那時，耶穌說：「如果你的兄弟得罪了你，你要單獨向他指出他的過失。如果他肯聽你，你便將你的兄弟贏回來了。如果他不聽，你就帶一兩個人同去，憑兩三個證人作證，能確定這件事情。如果他仍然不聽他們，應該向教會報告。如果他連教會也不肯聽，就把他當作外邦人或稅吏看待。

我實在告訴你們：你們在地上捆綁的，在天上也要被捆綁；你們在地上釋放的，在天上也必得釋放。同樣，我實在告訴你們：你們若有兩個人在地上同心合意地祈求，無論求什麼，我的天父一定會給你們實現。因為哪裡有兩三個人因我的名相聚，我就在他們中間。」

愛是為讓對方變得更好，不會目睹對方陷於過失之中而袖手旁觀。當有人得罪或傷害我們時，我們的第一「正面」反應往往是克制和忍讓。這樣做固然不錯，但還不夠，因為基督徒的愛德不是一種獨善其身的「私德」。愛德，首先在於愛別人，而不是自私地愛自己。所以，當他人犯錯時，愛德要求我們去規勸他們，好讓他們改正，以變得更好、更讓天主喜歡。不僅如此，耶穌還讓我們三番五次、想方設法、竭盡全力地規勸他們，因為祂不願失去任何一隻羊。讓我們用耶穌的心情，去愛每一個人。

8月13日 星期四 聖彭謙教宗及聖希玻里司鐸殉道
則 12:1-12
瑪 18:21-19:1

那時，伯多祿問耶穌說：「主！如果我的兄弟得罪了我，我該寬恕他幾次？七次夠了嗎？」耶穌回答：「不是七次，我告訴你，是七十個七次！因此，天國就好像一個國王，要跟他的僕人們算帳。開始的時候，一個欠一萬個塔冷通的人被帶來了。因他無力償還，(…)國王就憐憫了他，不但把他放了，更赦免了他的債。那僕人一離開了國王，遇見一個欠他一百銀錢的同伴，就立刻抓住他，把那人關進監獄，直到還清了欠債。(…)主人就把這僕人叫來，說：『你這個惡毒的僕人！因為你哀求我，我就赦免了你一切的債。難道你不應該也憐憫你的同伴，像我憐憫了你一樣嗎？』主人非常生氣，把他送去受刑，直到還清所有的欠債。所以，如果你們每個人不是真心寬恕自己的兄弟，我的天父也要同樣對待你們。」

寬恕是件難事，有時即使表面上「寬恕」了，心裏的結仍沒有解肉。無限次寬恕他人，對人來說幾乎是不可能的。但耶穌說，為人不可能的事，為天主卻可能。沒錯，能夠無限次寬恕人的，是有無限大愛的天主。假如我們不與天主結合，不在祂內，並以祂的愛去寬恕，我們本身是無法寬恕的。在耶穌的比喻中，那位沒有寬恕同伴的僕人，其主要問題是沒有仿效主人對他的寬恕之道去寬恕同伴。同樣，如果我們沒有經驗到天主對我們的寬恕，便很難以天主對待我們的心情與態度，去對待那些得罪我們的人。求主賜我

勇氣，讓我以祂的寬恕之道去寬恕別人！

8月14日 星期五 聖高比司鐸殉道

則16:1-15, 60, 63

瑪 19:3-12

那時，有些法利塞人來到他跟前，試探他說：「許不許人為了任何緣故休自己的妻子？」他回答說：「你們沒有念過：那創造者自起初就造了他們一男一女；且說：『為此，人要離開父親和母親，依附自己的妻子，兩人成為一體』的話嗎？這樣，他們不是兩個，而是一體了。為此，凡天主所結合的，人不可拆散。」他們對他說：「那麼，為什麼梅瑟還吩咐人下休書休妻呢？」耶穌對他們說：「梅瑟為了你們的心硬，纔准許你們休妻；但起初並不是這樣。如今我對你們說：無論誰休妻，除非因為姘居，而另娶一個，他就是犯奸淫；凡娶被休的，也是犯奸淫。」門徒對他說：「人同妻子的關係，如果是這樣，倒不如不娶的好。」耶穌對他們說：「這話不是人人所能領悟的，只有那些得了恩賜的人，纔能領悟。因為有些閹人，從母胎生來就是這樣；有些閹人，是被人閹的；有些閹人，卻是為了天國，而自閹的。能領悟的，就領悟罷！」

人是天主的肖像，而天主是聖三團體，所以人的本質就是與他人建立團體，形成一個「我們」。家庭是最自然和典型的使人活出天主肖像的場所。正如聖三中的每一位都出離自己，與另一位結合，男女二人也要離開父母，共同成

家，正如聖三是一體，丈夫與妻子也是一體；正如聖神是父子間愛的結晶與聯繫，孩子也是父母愛的結晶與聯繫。因此，離婚是在破壞天主的肖像。當然，有些人為情勢所迫，不得不離婚。教會今天也以慈母的心懷接納和關懷他們，因為無論如何，我們總是天主所愛的子女。

8月15日 星期六 聖母升天節

默11:19;12:1-6,10

那時，天主在天上的聖殿敞開了，天主的約櫃也在他的聖殿中顯出來了；緊接著便有閃電、響聲、雷霆、地震和大冰雹。天上出現了一個大異兆：有一個女人，身披太陽，腳踏月亮，頭戴十二顆星的榮冠；她胎中懷了孕，在產痛和苦勞中，呼疼呻吟。隨著天上又出現了另一個異兆：有一條火紅的大龍，有七個頭，十隻角，頭上戴著七個王冠。牠的尾巴將天上的星辰勾下了三分之一，投在地上。那條龍便站在那要生產的女人面前，待她生產後，要吞下她的孩子。那女人生了一個男孩子，他就是那要以鐵杖牧放萬民的；那女人的孩子被提到天主和他的寶座前。女人就逃到曠野去了，在那裡有天主已給她準備好的地方，叫她在那裡受供養一千二百六十天。那時我聽見天上有大聲音說：「如今我們的天主獲得了勝利、權能和國度，也顯示了他基督的權柄，因為那日夜在我們的天主前，控告我們弟兄的控告者，已被摔下去了。」

格前 15:20-27

弟兄姐妹們，如今基督從死者中實在復活了，做

了死者的初果。因為死亡既因一人而來，死者的復活也因一人而來；就如在亞當內，眾人都死了，照樣，在基督內，眾人都要復活；不過各人要依照自己的次第：首先是為初果的基督，然後是在基督再來時屬於基督的人，再後纔是結局；那時，基督將消滅一切率領者、一切掌權者和大能者，把自己的王權交於天主父。因為基督必須為王，直到把一切仇敵屈伏在他的腳下。最後被毀滅的仇敵便是死亡；因為天主使萬物都屈伏在他的腳下。既然說萬物都已屈伏了，顯然那使萬物屈伏於他的不在其內。

路 1:39-56

那時，瑪利亞動身趕往山區，來到猶太的一座城，進了匝加利亞的家，即刻問候依撒伯爾。依撒伯爾一聽到瑪利亞的問候，腹中的胎兒就跳躍起來，依撒伯爾就充滿了聖神，大聲高呼說：「在女人中，你是最有福的！你懷的胎兒也是有福的！我主的母親來探望我，我怎會如此榮幸？看，你問候的聲音一入我耳，我腹中的胎兒就歡欣躍動！你真有福啊！因為你信了上主對你所說的話必會實現！」

瑪利亞便說：「我的靈魂歌頌上主的偉大，我的心神因天主、我的救主而歡欣！因為祂垂顧了祂婢女的卑微，今後人們要永遠稱我有福。全能者為我作了大事，祂的名字是聖的！祂的仁慈世代代賜予敬畏祂的人。祂伸手施展大能，把心高氣傲者驅散。祂從王座上推下權貴，卻高舉卑微的人。祂以美物飽饜飢餓的人，而使富人空手而去。祂扶持自己的僕人以色列，因為祂記念自己的仁慈，永遠信守祂與我們的祖

先、亞巴郎和他子孫的許諾。」

瑪利亞陪依撒伯爾住了大約三個月，然後回家了。

瑪利亞靈肉升天，誠然是像她在「謝主曲」裡所說，是天主為她行的「大事」，是天主對她的垂顧。但這同時也是天主對萬代人所顯示的仁慈，及其賜予萬代人的恩賜，因為靈肉升天，不是瑪利亞獨有的特恩；她所得到的，是對一切得救者將要得到的預示——有一天，得救者都會復活升天。瑪利亞是作為新厄娃獲得此舉寵的，正如新亞當基督復活升天一樣，新厄娃也需要靈肉升天——這是人類救贖之圓滿實現的標記。既然它標誌著人類的得救，那麼瑪利亞的「謝主曲」，也應該是每一位得救者對天主的頌贊。讓我們與瑪利亞一起誦唱「謝主曲」讚頌垂顧我們的天主！

8月16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二十主日

依 56:1, 6-7

上主說：你們要持守公道，履行正義，因為我的救贖就在眼前，我的正義馬上到來。至於那些歸依上主的外邦人，他們服侍祂，愛慕祂的聖名，遵守安息日而不予褻瀆，並忠於祂的盟約的，我要把他們帶到我的聖山上，在祈禱的聖殿裡，賜給他們喜樂。我會接納他們獻在我祭壇上的燔祭和犧牲，因為我的聖殿將被稱為萬民的祈禱之所。

羅 11:13-15, 29-32

兄弟姊妹們，現在我是對著你們外邦人說話。我既作了外邦人的宗徒，就願意彰顯我的職責，這樣也許能激發我同胞的好勝心，從而拯救他們中的一些人。如果因他們被拋棄，就使世界與天主重歸於好，那麼，當他們被接納時，更將如何呢？豈不是從死裡復活嗎？因為天主的恩賜與召選，不會收回。正如你們從前不順從天主，現在卻因他們不順從而使你們蒙受憐憫。同樣，他們現在不順從，是為了藉著你們蒙受的憐憫，使他們也要受憐憫。因為天主把所有的人都囚禁在不順從之中，是為了憐憫所有的人。

瑪 15:21-28

那時，耶穌來到提洛和漆冬境內，有一個客納罕婦人出來，哭著喊叫：「主呀！達味之子！可憐我吧！我的女兒被惡魔折磨得好苦啊！」耶穌卻一句話也不回答她，於是門徒們前來求祂說：「打發她走吧！祢看，她一直跟在我們後面喊叫。」耶穌答說：「我被派遣，只是為了以色列家迷失的羊。」

那婦人連忙上前，向祂跪拜，說：「主啊，幫助我吧！」耶穌說：「拿孩子的餅扔給小狗，是不對的。」那婦人說：「主啊，是的！但主人桌上掉下來的碎渣，小狗也能吃呀！」於是耶穌回答她說：「唉呀，婦人，你的信德真大！就照你所要的，為你實現了吧！」就在那一刻，她的女兒便痊癒了。

天主的聖殿將被稱為萬民的祈禱所，是舊約關於天主救恩的普遍性思想。天主揀選以色列，不是只為救贖他們。從聖祖亞巴辣罕蒙召的那一

刻起，以色列就註定要成為一個使萬民蒙受天主祝福的「福源」。耶穌和新約子民的使命，同樣是讓天主的恩賜惠及萬民。所以，儘管猶太人是耶穌優先拯救的對象，但祂也不會因此拒絕和客納罕婦人分享救恩。聖保祿也是因此才成為「外邦人的宗徒」。救贖是天主愛的表示，而愛是沒有限制的基督徒的使命就是把天主的愛發揚光大，惠及所有人。我在致力於履行這一使命嗎？

8月17日 星期一

則24:15-24

瑪 19:16-22

那時，有一個人來見耶穌說：「老師，我要做什麼好事，才能得到永遠的生命？」耶穌對他說：「為什麼你問我關於『好』的事？只有一位是好的！如果你想得到生命，就要遵守誡命。」

他問：「哪些誡命呢？」耶穌回答：「不可殺人，不可姦淫，不可偷盜，不可作假見證，要孝敬你的父母，要愛人如己。」

那青年對祂說：「這一切我已經遵守了，還欠缺什麼呢？」耶穌說：「如果你願意達到成全，你去，把你的財產變賣，捐給窮人，你將會擁有天上的寶藏，然後來跟隨我！」那青年聽了這話，憂愁地離去了，因為他有許多財產。

富少年已經擁有世人眼中的幸福生命，但他還想使之永恆。耶穌告訴他，只有天主是「好」的。「好」是幸福的同義詞。換言之，只有天主才有永恆的幸福生命。法律是走近天主，獲得永生

的方法。但方法不是目的。所以，當耶穌得知富少年已遵規守法時，便要求他以更徹底的方式奔向目標，那就是：捨棄一切，跟隨耶穌。跟隨耶穌，是因為耶穌是走近天父的唯一道路；捨棄一切，是因為真正的幸福生命來自天主。這意味著：我們把自己認定的「幸福」清除得越多，就越能分享天主的「好」（幸福）。我認定的幸福是天主的「好」（幸福）嗎？

8月18日 星期二

則 28:1-10

瑪 19:23-30

那時，耶穌對門徒們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有錢人很難進入天國。是的，我再告訴你們，駱駝穿過針眼比有錢人進天國還容易！」

門徒們聽了，都非常驚訝說：「那麼，誰能得救呢？」耶穌注視著他們說：「對人來說，是不可能的；但對天主來說，一切都是可能的。」

那時，伯多祿回答祂說：「祢看！我們跟隨祢，一切都捨棄了，將來我們會得到什麼？」耶穌對他們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當一切被更新，人子登上祂光榮的寶座上時，你們跟隨我的人也要坐在十二個寶座上，審判以色列十二支派。凡是為了我的名而捨棄了房屋、兄弟姐妹、父母子女或土地的，將得百倍的賞報，並承受永生。許多在先的，將要落後；許多後來的，將要領先。」

耶穌所許諾的「百倍賞報」到底意味著什麼？祂列出的賞報項目，可總結為兩類：一類是關係

(親人)，一類是財產(房屋、土地)。為什麼捨棄了親友，又能百倍獲得呢?因為真正能使人維持關係，使人君君、臣臣、父父、子子的，是福音的精神。以福音的精神對待他人，會更加深彼此間的愛，因而會「百倍」地獲得回報。至於百倍的財產，是指在愛內的分享或共用。當我們捨棄一切服務他人時，他人也會慷慨地用他們所擁有的支持我們，那是一種不分彼此的分享，因而也是百倍的「獲得」。

8月19日 星期三 聖若望·歐德司鐸

則34:1-11

瑪 20:1-16

那時，耶穌對門徒說：「天國好比一個園主，清早出去僱工人到他的葡萄園工作。他和工人講定每人一天一塊銀錢，就派他們到葡萄園裡去了。(…)

到了黃昏，葡萄園主對管家說：『叫工人來，給他們發工錢，從最後來的開始，直到最先來的。』那些下午五點鐘開始工作的人來了，每人得到一塊銀錢。當最先僱用的工人來時，他們以為會多拿一點，但同樣只得到一塊銀錢。他們拿了錢就埋怨園主說：『那些最後來的人只做了一小時，而我們在太陽下辛苦了一整天，你竟把他們與我們同等看待！』園主就回答他們中一人說：『朋友，我對待你並沒有不公平。我們不是講定了一塊銀錢嗎？拿你的工錢走吧。我願意給最後來的和給你的一樣。難道我無權隨意用我的東西嗎？還是因為我好，你就嫉妒呢？』所以，那後來的將要領先，那在先的將要落後了。」

事實上，家主(代表天主)不是因為需要更多的人手，才五次出去找人，而是他看到還有人在那裡閒著。沒人雇用就意味著沒有工資，因而無以養家。換句話說，家主是本著愛心，為幫助那些掙不到工資的人才僱用他們。一塊銀幣是一人一天的生活費。所以，即使僱工只工作一個小時，家主也給同樣的工資。相反，那些最先工作的有人，是從自己和正義的角度看問題，所以覺得吃了虧。可實際上，他們得到了自己應得的。可見，離開愛的正義，不可能是真正的正義；只有考慮到別人需要的正義，才是人。天主的正義。我的正義觀也貼近天主的正義觀嗎？

8月20日 星期四 聖伯爾納鐸院長聖師

則36:23-28

瑪 22:1-14

那時，耶穌用比喻對他們說：「天國好像一個國王為自己的兒子舉辦婚宴。賓客早被邀請了，但他派僕人請他們來參加婚宴時，他們都不願來。(…)這些人漠不關心地走了，有的去了自己的農莊，有的去做自己的生意，其餘的竟然抓住國王的僕人，把他們凌辱之後殺了。

國王於是大怒，派兵消滅那些殺人兇手，焚毀他們的城。然後他對僕人們說：『婚宴已預備好了，但先前受邀請的人實在不配。所以你們出去各個路口，把遇見的人都請來參加婚宴！』僕人們便到大路上，見人就請，不論好壞，都召集來了，於是婚宴上就坐滿了賓客。

國王進來與賓客見面，看見其中一人沒有穿婚宴

的禮服，就問他說：『朋友，你不穿婚宴禮服，怎能進來呢？』那人無話可說。國王就命令隨從說：『把他的手腳綁起來，丟到外面的黑暗裡，他會在那裡哀號又咬牙切齒。』要知道：受召請的人多，但被選上的人少。」

在這個比喻中，天主設宴請人，顯然不是由於祂無法承受自己的豐裕，以致必須讓人分享祂的盛宴，才會過得安心快樂。相反，祂設宴，是由於祂知道，人若不分享祂的豐裕，就不會獲得真正的幸福。換言之，天主不是為了自己，乃是為了人的好處才設宴請人的。然而，有人覺得自己的事比天主的盛宴更有意義；有人覺得天主的宴請是一種打擾；還有人雖然接受了宴請，卻以不恭的態度輕賤天主的盛情。他們都是不知恩，不感恩的人。天主對我們每個人都滿懷盛情。我們的態度是以怨報德，還是知恩報愛？

8月21日 星期五 聖比約十世教宗

則 37:1-14

瑪 22:34-40

那時，當法利塞人聽見耶穌使撒杜塞人啞口無言後，他們就聚合起來。其中一個法學士用這個問題試探祂：「老師，法律中哪一條誡命是最大的？」耶穌回答說：「『你要全心、全靈、全意愛天主，你的上主。』這是第一條，也是最重要的誡命。還有第二條與此相似：『你要愛你的近人如你自己。』全部的法律和先知書就在這兩條誡命裡。」

天主是愛，活出愛就活出了天主的肖像。天主立誠命，就是為幫助人活出天主的肖像。愛的主要對象是天主和人，所以十誡的前三誡是有關愛天主的規定，後七誡是有關愛人的規定。猶太教後來發展出的一切法律都以十誡為核心，其作用是為讓人更好地遵守十誡。愛天主與愛人不是平行的兩個行動，而是交叉或重疊的一個行動。因為愛人的愛，只能來自愛天主的愛；換句話說，如果我們不愛那本身是愛的天主，就不可能知道什麼是愛，以及如何去愛，因而就不可能愛人，也不能活出天主的肖像。

8月22日 星期六 聖母元后

則 43:1-7ab

瑪 23:1-12

那時，耶穌對群眾和祂的門徒們說：「經師和法利塞人坐在梅瑟的座位上，那麼他們所吩咐的一切，你們都要遵行。但不要效法他們的行為，因為他們只說不做。他們捆起難挑的重擔，壓在別人肩上，自己卻不願動一根手指去減輕這重擔。他們的所作所為，全為了給人看，所以額頭戴上寬大的經文盒子，把袍子的邊縫加長。他們最愛在宴席上坐首位，在會堂裡坐上座，在廣場上受人致敬，稱呼他們為老師。至於你們，不要讓人稱你們為老師，因為你們只有一位老師，而大家都是兄弟。也不可稱呼世上的人為你們的父，因為你們的父只有一位，就是天上的父。也不要讓人稱你們為導師，因為你們只有一位導師，就是基督。你們當中最大的，要做你們的僕役。凡高舉自己

的，必被貶抑；凡謙卑自下的，必被抬舉。」

當我們看到一個人行為不檢，卻滿口道義時，會因此而對其人品反感，而連同他所誨的道理一起擯棄——這是我們容易犯的一個錯誤。耶穌在此提醒我們，人品與道理是兩回事。正確的道理，總是值得聽從，不管出自何人之口。至於他人的人品，我們不是判官，最佳態度或許是「見賢思齊，見不賢而內自省」。耶穌指出，只有祂是「導的」，其意思是：只有祂是我們的標準和榜樣。在教會裡，我們也許不贊同某些領袖的行為，但這不是我們離開教會的理由，因為基督才是我們為之而來和向之看齊的對象。

8月23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二十一主日

依 22:19-23

上主對官廷長舍布納說：「我要革你的職，撤你的位。到那一天，我要召來我的僕人希耳克雅的儿子厄里雅金，給他穿上你的袍子，給他束上你的腰帶，將你的權柄賜給他。他將做耶路撒冷居民和猶大家的父親，我必把達味家的鑰匙放在他的肩上。他打開的，沒有人能關上；他關上的，沒有人能打開。我要堅定他，像釘在穩固之處的木樁，他的全家要因他而顯耀。」

羅 11:33-36

兄弟姊妹們，天主的富裕、智慧和知識，是多麼高深啊！祂的決斷無法猜測，祂的道路無從探究！

「誰曾知道上主的心意？誰曾作過祂的參謀？誰曾先給祂什麼，而祂必須回報呢？」因為一切出於祂，藉著祂而存在，並且歸於祂。願光榮屬於祂，直到永遠。阿們！

瑪 16:13-20

那時，耶穌來到斐理伯的凱撒勒雅地區時，問自己的門徒說（…）：「那麼你們說，我是誰呢？」西滿伯多祿回答：「祢是基督，永生天主之子。」耶穌便對他說：「約納的兒子西滿，你是有福的。因為啟示你的不是人性，而是我在天之父。我還要告訴你：你是伯多祿（磐石），在這磐石上，我要建立我的教會；死亡的權勢不能勝過她。我要將天國的鑰匙交給你。你在地上捆綁的，在天上也要被捆綁；你在地上釋放的，在天上也必得釋放。」然後耶穌命令門徒，不可對任何人說祂是基督。

聖殿總管的任務是保障人對天主的敬拜。他掌管打開和關閉聖殿的鑰匙，這是他敬拜服務的象徵：權力在於服務。然而，舊約聖殿的總管舍布納並不稱職，所以天主要換掉他。接替舍布納的人，可被看作伯多祿的預像。在新約裡，耶穌的「身體」就是聖殿，而教會是基督的奧體。耶穌把開啟和關閉教會之門的鑰匙交給了伯多祿。這意味著：以伯多祿為首的宗徒團體是天主奧秘的管理者，也是我們走近基督和與祂建立關係的中介。所以我們要常為教宗祈禱，好使他能帶領我們更深入地建立和維繫與主基督的關係。

8月24日 星期一 聖巴爾多祿茂宗徒

默21:9-14

若 1:45-51

那時，斐理伯遇到納塔乃耳，就向他說：「梅瑟在法律上所記載，和先知們所預報的，我們找著了，就是若瑟的兒子，出身於納匝肋的耶穌。」納塔乃耳便向他說：「從納匝肋還能出什麼好事嗎？」斐理伯向他說：「你來看一看罷！」耶穌看見納塔乃耳向自己走來，就指著他說：「看，這確是一個以色列人，在他內毫無詭詐。」納塔乃耳給他說：「你從那裡認識我呢？」耶穌回答說：「斐理伯叫你以前，當你還在無花果樹下時，我就看見了你。」納塔乃耳回答說：「辣彼！你是天主子，你是以色列的君王。」耶穌遂說道：「因為我向你說：我看見了你在無花果樹下，你就信了嗎？你要看見比這更大的事！」又向他說：「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：你們要看見天開，天主的天使在人子身上，上去下來。」

納塔乃耳的默西亞觀，代表了當時大多數猶太人的想法，即默西亞是位出身高貴(達味王室)的政治軍事領袖。而聖經從未提及納匝肋，且納匝肋是位於加里肋亞的窮鄉僻壤，異民雜居。然而，越是在人看來不可能的事，當天主使之變為可能時，就越能彰顯天主的偉大。除此之外，天主的想法與行為，遠遠超越人的設想，不是天主要按照人的設想來顯示自身，而是人要學習和認同天主自我顯示的方式；不是天主要實行人的意願，而是人要承行天主的旨意。所以，我們每天應祈禱：願祢的旨意承行！

8月25日 星期二 聖路易國王

聖若瑟·加拉桑司鐸

得後2:1-3a, 14-17

瑪 23:23-26

那時，耶穌說：「你們有禍了！經師和法利塞人，假善人啊！因為你們連薄荷、茴香和蒔蘿都獻上十分之一，卻忘記法律上更重要的公義、憐憫和忠信！這些你們固然要實行，其他也不可忽略。盲眼的嚮導！你們把水過濾，免得吞下蚊蟲，卻吞下了駱駝！你們有禍了！經師和法利塞人，假善人啊！你們洗淨杯盤的外面，裡面卻盛滿了搶奪和貪婪。盲眼的法利塞人！應該先洗淨杯盤的裡面，才會使外面也潔淨！」

耶穌批評法利塞人偽善，是因為他們沒有與宗教儀式相稱的倫理生活。這種宗教信仰與倫理的不協調，是由於法利塞人把自己的想法投射到天主身上所導致的：一方面，他們喜歡外在的儀式，所以認為天主也喜歡；另一方面，他們覺得物質和擁有很重要，所以認為天主也願意接受「禮物」。然而，天主並不看重人外在的「所有」，而是看重人內在的「所是」。換言之，天主不在乎人能「給」祂什麼，因為祂本不需要；祂在乎的是人本身的狀況：我們「是不是」符合祂心意的兒女，即愛祂與愛人的人？

8月26日 星期三

得後 3:6-10, 16-18

瑪 23:27-32

那時，耶穌說：「你們有禍了！經師和法利塞人，假善人啊！你們就像用石灰刷白的墳墓，外表漂亮，裡面卻是死人的骨骸和各種不潔。同樣，你們外表看似正人君子，裡面卻充滿了虛偽和邪惡！

你們有禍了！經師和法利塞人，假善人啊！你們建造先知的墳，修飾義人的墓，又說：『如果我們生在祖先的時代，決不會與他們合夥殺害先知。』你們這樣說，已承認自己是殺害先知者的後代，現在你們去完成你們祖先開始了的暴行吧！」

偽善是內外不一致的表現。耶穌用墳墓光鮮的外表和骯髒的裡面，來比喻經師和法利塞人的偽善。他們內在的邪惡，尤其表現在他們想殺害耶穌的意圖上。著名神學家呂巴克(De Lubac)說過，罪就在於分裂，首先是自我人格的分裂，即內外的不一致。正是這種自我的分裂導致了人與天主、人與他人的分裂。相反，人的得救或成聖，則在於人格的整合，用中國哲學的理念來表達，這意味著知行合一、內聖外王。所謂靈修，就是要學習「誠於中而形於外，慧於心而秀於言。」祈求聖神來整合我們自身的分裂！

8月27日 星期四 聖婦莫尼加

格前 1:1-9

瑪 24:42-51

那時，耶穌對門徒說：「你們要警醒！因為你們不知道你們的主在哪一天要來。但你們要明白：如果家主知道賊會在晚上某個時候來，他必會警醒，不讓自家房子被掘穿。所以，你們也要準備好，因為在你們料想不到的時刻，人子就來了。」

試想，誰是那個精明又值得信賴的僕人，主人派他管理全體家僕，並按時分發他們的糧食呢？當主人來到時，看見他這樣做，這僕人就有福了！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主人會把自己的一切財產交給他管理。但如果這個壞僕人心裡想：『我的主人必會遲來。』他就開始毆打其他的同僕，跟醉鬼一起吃喝。在他想不到的日子，不知不覺的時刻，這個僕人的主人便來到，把他斬了，使他與假善人同樣下場，在那裡哀號和咬牙切齒！」

耶穌在這段話裡講的重點，不是祂會突然來臨，也不是祂來臨時將施行可怕的審判，而是：我們應該和祂建立信任與忠實的關係。信任，是因為祂把祂的「家僕」和「家業」託我們管理。「家僕」可被理解為我們所有的近人，我們對他們有福傳的責任，應該給予他們足夠的精神食糧；「家業」可以指教會，也可指我們自己的生命。面對我們所領受的使命，我們需要忠實地完成。如果我們能夠忠於使命，珍惜耶穌的信任，那麼，祂的來臨就不可怕，也不會成為「偷襲」，而只會是朋友到來的驚喜。耶穌的來臨為我可怕嗎？

8月28日 星期五 聖奧斯定主教聖師

格前 1:17-25

瑪 25:1-13

那時，耶穌對門徒說：「天國好比十個童女，拿著自己的燈，出去迎接新郎。她們中五個是糊塗的，五個是明智的。糊塗的拿了燈，卻沒有隨身帶油；而明智的拿了燈，並且在壺裡帶了油。因為新郎遲延，她們都打盹睡著了。半夜有人喊說：新郎來了，你們出來迎接罷！那些童女遂都起來，裝備她們的燈。糊塗的對明智的說：把你們的油，分些給我們罷！因為我們的燈快要滅了！明智的答說：怕為我們和你們都不夠，更好你們到賣油的那裡去，為自己買罷！她們去買的時候，新郎到了；那準備好了的，就同他進去，共赴婚宴；門遂關上了。末後，其餘的童女也來了，說：主啊！主啊！給我們開門罷！他卻答說：我實在告訴你們：我不認識你們。所以，你們該醒寤，因為你們不知道那日子，也不知道那時辰。」

假如一個人的來臨對我們有意義，能給我們帶來希望和喜樂，那我們就會在期紛中，用心準備和等候他的到來，甚至會為他的到來精心作準備。當然也有出於無奈的情況，而彼時的等待就會變成無聊的煎熬。那些精明的伴娘(童女)屬於前者，而愚笨的屬於後者。愚笨的伴娘之所以沒有準備足夠的油，是因為她們不重視新郎的到來。愚笨伴娘的愚笨，就在於她們沒有意識到新郎對她們的重要性。同樣，除非基督是我們心之所繫的，否則我們也不會用心去等待和歡迎祂的再來。

8月29日 星期六 聖若翰洗者殉道

耶 1:17-19

谷 6:17-29

那時，黑落德是為了他兄弟斐理伯的妻子黑落狄雅的缘故，逮捕了若翰，把他綁起來關進監獄。因為黑落德娶了這女人為妻，而若翰曾對黑落德說：「你這樣佔有你兄弟的妻子是違法的！」黑落狄雅便懷恨在心，想殺死若翰，但無從下手。因為黑落德敬畏若翰，知道他是一個正義聖潔的人，所以保護著他。若翰說話時，黑落德雖然深感不安，但仍樂意聽他。

黑落德的生日那天，恰當的機會來了。黑落德宴請部屬大臣，軍官和加里肋亞的權貴鄉紳。黑落狄雅的女兒進來獻舞，深得黑落德和在座賓客的歡心。（…）侍衛就去監獄斬殺了若翰，將他的頭放在盤子上，端給女孩。女孩接過來，給了她的母親。若翰的門徒聽到這消息，就前去為他收屍，葬在墳墓裡。

若翰被殺的故事是圍繞「情面」展開的：若翰是位不顧情面的人，敢於公開批評黑落德；黑落德決定殺害若翰，也是由於害怕丟情面；而黑落狄雅則是因為覺得若翰的話讓她盡失情面，才想出此謀殺若翰的計略。情面是一塊自尊心的遮羞布和一道自我保護的防線。這些防禦措施往往是虛偽的。情面一旦被撕破，在愛惜它的人身上就變成一條導火線，最終會引發「爆炸」：用各種具有攻擊性的惡毒言論或行動「炸死」撕破情面的人。這樣一來是對真理的宣戰。求主使我們不要因礙於情面，而損害真理。

8月30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二十二主日

耶 20:7-9

上主，祢引誘了我，我已上了祢你的當。祢比我強大，祢戰勝了我。我成了人們日夜譏笑的對象，他們都嘲笑我，因為我每次發言，都必須喊叫、高呼：「暴力！破壞！」上主的話，天天為我成為受侮辱和譏笑的原因。於是我決定忘記祂，不再以祂的名發言，但我心中就像有烈火在燃燒，直至骨髓。我竭力抑制，也不能忍受。

羅 12:1-2

兄弟姊妹們，我因天主的仁慈懇求你們，獻上你們的身體，作為聖潔而蒙天主悅納的鮮活祭品；這才是你們合理的朝拜。不要被這世俗同化，而應更新你們的心智，改變自己，好能辨認天主的旨意，知道什麼是美好的、受悅納的和完滿的。

瑪 16:21-27

那時，耶穌清楚地告訴門徒：祂必須上耶路撒冷去，要落在長老、司祭長和經師手裡，受許多苦，甚至被殺死，但第三天必要復活。伯多祿於是把祂拉到一旁，開始責備祂說：「主啊，千萬不要這樣！這事絕不可在祢身上發生。」

耶穌卻轉身來對伯多祿說：「撒旦，退到我後面去！你是我的絆腳石，因為你所想的不是天主的事，只是人的事！」接著，耶穌對祂的門徒們說：「誰願意跟隨我，該捨棄自己，背著自己的十字架來跟隨我。因為誰想救自己的生命，必會喪失生命；但誰為了我的緣故而失去自己的生命，必會得到生命。人縱然賺

得全世界，卻毀了自己的靈魂，又有什麼好處呢？人還能用什麼換回自己的靈魂呢？因為人子要在祂父的光榮中與眾天使一同降臨，那時祂要按照各人的行為給予賞報。」

耶肋米亞先知與耶穌有類似的使命及命運，二者都是為天父的緣故而備受侮辱、譏笑和死亡。不管是耶肋米亞，還是耶穌基督，都沒有考慮自己，而是認定天主旨意的美好之後，決意把自己的生命獻作蒙天主悅納的祭品。如此的祭獻，意味著捨棄「自我」。「自我」是指從人性的角度所考量的個人利益。在這樣的「自我」裡，很難有天主的位置。我們可以說，人看重「自我」多少，就失去天主多少；而失去天主多少，就失去生命多少，因為天主是生命本身。求主使我們常常選擇祂指出的生命之路。

8月31日 星期一

格前2:1-5

路 4:16-30

那時，耶穌來到了納匝肋，自己曾受教養的地方；按他的習慣，就在安息日那天進了會堂，並站起來要誦讀。有人把依撒意亞先知書遞給他；他遂展開書卷，找到了一處，上邊寫說：『上主的神臨於我身上，因為他給我傅了油，派遣我向貧窮人傳報喜訊，向俘虜宣告釋放，向盲者宣告復明，使受壓迫者獲得自由，宣布上主恩慈之年。』他把書卷捲起來，交給侍役，就坐下了。會堂內眾人的眼睛都注視著他。他便開始對他們說：「你們剛才聽過的這段聖經，今天應

驗了。」眾人都稱讚他，驚奇他口中所說的動聽的話；並且說：「這不是若瑟的兒子嗎？」他回答他們說：「你們必定要對我說這句俗語：醫生，醫治你自己罷！我們聽說你在葛法翁所行的一切，也在你的家鄉這裡行罷！」他又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：沒有一個先知在本鄉受悅納的。我據實告訴你們：在厄里亞時代，天閉塞了三年零六個月，遍地起了大饑荒，在以色列原有許多寡婦，厄里亞並沒有被派到她們中一個那裡去，而只到了漆冬匝爾法特的一個寡婦那裡。在厄里叟先知時代，在以色列有許多癩病人，他們中沒有一個得潔淨的，只有敘利亞的納阿曼。」在會堂中聽見這話的人，都忿怒填胸，起來把他趕出城外，領他到了山崖上——他們的城是建在山上的——要把他推下去。他卻由他們中間過去走了。

耶穌在本鄉不受歡迎的原因，路加似乎說，是祂的鄉人從小就認識祂。「認識」是一種掌握的形式。一切被人所掌握的事物，形象地說，都在人的手心之內。而人總覺得高於被他所掌握的事物，即使該「事物」是神本身。所以，納匝肋人會生出輕視耶穌的情緒。相反，對於不「認識」，因而顯得神秘的外來者，人卻不敢輕視。基督不是人「認識」或掌握的「什麼」，而是人需要用心朝拜的奧秘。人只能被奧秘攝取，不可能掌握奧秘。

（樂仁出版社供稿）

